

芳村小蓬仙馆: 广州首例异地重建 文物保护建筑

在广州市荔湾区芳村的醉观公园西北角,安静地坐落着一座仅存“头进”的建筑——始建于清咸丰七年即1857年的小蓬仙馆,原址在广州市荔湾区花地街道新隆沙2号,2002年9月被公布为广州市登记保护文物单位,2015年8月公布为广州市第八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2001年因建设芳村隧道,花费两年多的时间将小蓬仙馆的部分原构件拆卸后搬迁到现址进行了重建——这是广州地区第一例因重大市政建设而实施的文物异地迁移保护工程,而且是相对比较成功的案例。

今时今日的小蓬仙馆,在醉观公园里坐西向东,一进头门含左右青云巷、衬祠,硬山顶,人字形封火山墙,碌灰筒瓦,绿色琉璃瓦剪边,青砖石脚,雕饰丰富,尤其各种细节很值得玩味,建筑群体正立面格局风貌基本完整,具有重要的历史文化价值。

■新快报记者 陈斌 文/图



01 小蓬仙馆创建人: 时任两广总督叶名琛

小蓬仙馆最初修建的动因,是时任两广总督叶名琛修建给父亲叶志诜的。

关于小蓬仙馆的权属问题,坊间一直有所争论,持“叶名琛为父修建”观点的是其一,另一观点则认为小蓬仙馆是属于康有为修建的康家产业。据广州市房地产档案馆所存档案材料显示,解放前确实曾有以康有为孙女康静佳名义办理过产权登记,但还有更多史料佐证显示:小蓬仙馆的创建人应该确实是叶名琛。

叶名琛,字昆臣,自号“海上苏武”,生于清嘉庆十二年即1807年12月,湖北汉阳人,生于书香门第之家,道光十五年1835年中进士,从此开始仕途,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升广东巡抚,咸丰二年1852年任两广总督。他之所以修建小蓬仙馆,是为给他信奉道教并来广州休养的父亲建造道教场所,“晚清四大名臣”张之洞全集第四册卷九十三中,有篇幅说到小蓬仙馆乃“咸丰年间前阁部堂叶,为其封翁光禄公醵(jù,凑钱的意思)金创建”,再次佐证小蓬仙馆是叶名琛手笔,“创建之时,合共捐集银两八万余两。”工程的具体承办者是当时鹤山县的冯华彬、冯晖谷二人,“仅成中院,旁构两厢,余银悉为乾没。”也就是被贪污私吞了,“又将院外园业,占踞赁耕。若不及时清厘,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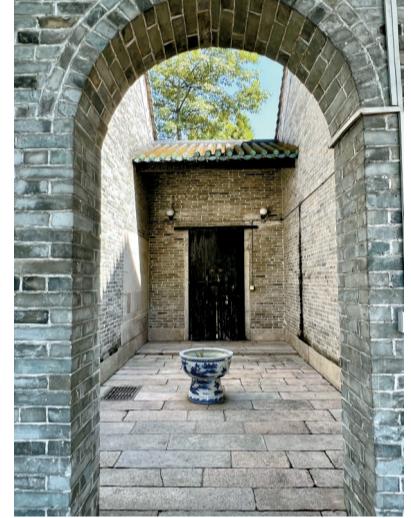
为冯姓所有。”

光绪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即1887年,张之洞将小蓬仙馆改成“先贤祠”,以“七公祠”呼之,祀奉了陶侃、宋璟、韩雍、王守仁、李湖、阮元、林则徐这七位都是从外省来粤担任总督、巡抚等要职并且对岭南是有贡献的有功之人。

清时芳村花地一带大小园林盛行,康有为祖父也在这一带购置了土地,建起一座花园,名为“康园”,就在小蓬仙馆原址斜对面,临近今天松基直街的松基涌,西边是晚清诗人张维屏的“听松园”。康有为祖父买下的土地面积有百亩之多,左邻右舍都是当年芳村知名的大小园林,除了听松园,也挨着六松园、杏林庄、茂香园等,所以传小蓬仙馆属“康地”产业,估计就是由此而来。而且小蓬仙馆与康有为的确非常有渊源,康有为6岁左右在小蓬仙馆拜简凤仪为师,读《大学》《中庸》《论语》等。

民国二年1913年,康有为向政府申请发还在广州长兴里的万木草堂未果;1915年广东省政府将小蓬仙馆业权划给康有为,“顷无所领,乃得七公祠,堂庑宏丽,园林幽艳。”广州市房地产档案馆所存档案材料显示“小蓬仙馆确权人士为康氏家族人士”应从此时开始,小蓬仙馆是作为万木草堂的补偿发给康家的,而不是康家修建的。

02 仅存头进,依然很有看点



■如今的小蓬仙馆,仅存头进的它依然有很多值得看、值得赏玩的细节。

时间来到2001年9月,广州市市政扩路工程芳村隧道建设,经过两年多的调研、确认、执行、实施,将小蓬仙馆仅余的一进拆除后,搬迁至醉观公园内异地重建。

2003年5月,这座广州市第一例因重大市政建设需要而拆卸异地重建的文物保护古建正式完工,以现在的面貌“站”在了醉观园里。

如今的小蓬仙馆,仅存头进的它依然有很多值得看、值得赏玩的细节。

首先是瓦当,小蓬仙馆使用了绿色琉璃瓦当滴水,四种纹样依次排列,

其间用花草纹如意形滴水。

虾公梁与金花狮子的组合,是典型的晚清时期广府地区工艺程式化影响后的常见式样,它的斗拱,也值得细细品味。

另外一大特色是柱础石,特别是前檐柱,柱础束腰明显,立体感超强,线脚平实,基座带有博古花草纹样。门枕石正面和两侧都有瑞兽浮雕,转角有竹节纹。

门额上的“小蓬仙馆”四个阴刻隶书文字,正是叶名琛咸丰七年所题……

